

官田區公所辦理 107 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防災暨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示範演練觀摩，以提昇各機關面對地震災害應變能力

「921 大地震」又稱集集大地震發生於民國 88 年 9 月 21 日，為悼念地震逝去的民眾與警惕自然災害的威脅，行政院於 2000 年訂立每年 9 月 21 日為「國家防災日」，並舉行地震演習，以提醒國人要隨時保有地震防災的觀念與認知，當地震災害來臨時能做好相關防護措施，使人員傷亡及財產損失的可能降至最低。爰此，臺南市政府民政局為配合 107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防災教育宣導暨緊急避難演練執行計畫，每年擇定區公所地震防災暨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示範演練觀摩，今(107)年選定官田區公所及南區區公所辦理。

官田區公所接獲地震防災示範觀摩演練任務後，區長顏能通要求同仁應以「勿恃敵之不來，恃吾有以待之」的態度，發揮團隊合作的精神，辦好 107 年度地震防災教育暨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示範演練觀摩，在與消防局第二大隊官田分隊密切合作共同籌劃下，地震防災示範觀摩演練活動於 107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10 時正式舉行，地震示範觀摩演練出席貴賓有民政局呂文吉專員、災害防救辦公室陳雄森組長、消防局蔡國保科長、消防局第二大隊陳博文大隊長等貴賓蒞臨指導。同時邀請鄰近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等 21 個機關派員觀摩。

本次地震示範觀摩演練項目，官田區公所在考量到場觀摩的對象主要為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後，在示範演練的場景設定，特別選擇以本所及周遭建築群遭遇地震時為情境模擬想定，演練項目包含：抗震保命三步驟（趴下、掩護、穩住）實際操演、自衛消防編組運作、救接受困者與傷者處理、災害應變小組成立與啟動、與消防隊合作之模擬演練等。

當模擬無預警地震來臨時，所有參與演練的同仁一聲令下，進行抗震保命 3 步驟的演練，立即執行「趴下、掩護、穩住」3 項動作，以確保自身安全的保護，迅速反應降低受傷風險。緊接著模擬地震過

後，區公所立即啟動自衛消防編組及運作，編組成員依照各自班別演練對應之工作內容，包括避難引導班協助人員疏散並將疏散情形報告指揮官，救護班協助救援傷者並進行初期包紮及心理支持，安全防護班至四周警戒與進入各建物巡邏，通報班負責清點、回報人數狀況及聯絡消防單位，滅火班留意是否有火災情形發生，並於消防單位到場協助前進行初期滅火。

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示範演練後，由於有人員受困及發生火災事故，通報消防分隊抵達現場，與顏指揮官進行救災救援交接並即刻接手後續救災行動。本次參與演練的消防單位共有臺南市消防局第二大隊 CC10、官田分隊、麻豆分隊、下營分隊、六甲分隊、大內分隊及柳營分隊，各自以熟練的防災專業，示範人力及雲梯車緊急搜救受困人員以及後續送醫處理、雲梯車演練射水滅火等實際操作，完成模擬災情之後續處理。

透過本次地震防災示範演練的過程中，使同仁更加熟悉自衛消防編組所擔任的工作及角色扮演，演練的臨場感有助於提升防災意識，並能增加面對災害來臨時的反應速度，熟悉與消防單位的合作默契。示範演練結束後進行講評指導。消防局第二大隊陳博文大隊長表示，消防分隊是市民的守護神，平時經常依訓練計畫進行相關演練，「養兵千日用在一時」，發揮打火兄弟的專業技能，以確保市民生命及財產安全，本次地震演練進行相關救災救援行動與區公所配合相當密切，同時進行各消防分隊之救援任務。民政局呂專員表示，整體而言表現不錯，模擬地震災害各種可能的演練項目，非常逼真表示肯定，建議下次更進一步納入應變中心與收容等實際演練。災防辦陳組長亦表示，災害來臨的形式變化莫測，各式不同的災害，同樣需要事前的預防準備以及事中的即時應變，透過本次演練，對災害的危機意識及反應能力大幅提升，一旦發生災害，將能直接反射式自我避難，以降低人身危害與財物損失。(官田區公所 洪宜妤)

